

# 昆明市晋宁区水务局文件

〔A类〕

〔公开〕

晋水函〔2020〕76号

## 关于昆明市晋宁区第一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9号建议答复的函

李勇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河泊所村委会大路塘子污水抽排项目的建议》已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### 一、基本情况

河泊村委会河泊所村地处滇池边，地势东高西低，常住人口2495人。河泊所村村庄的水全部都流入滇池湿地，最终进入滇池。现在村庄的污水，还有农田的排灌水，经过村边的沟渠流入至滇池湿地，还有村庄中间的污水和雨水经过村中的沟渠汇入至截污干管，由于截污干管进水口过高，污水进不了截污干管，如果要将污水全部进入截污干管又会淹到农田和村庄。

建议：在进水管处修建两个沉砂池，将原进水管降低，污水

就可以流入沉砂池，再从截污管进入环湖南路截污干管；同时  
在原沉砂池处再建污水抽排泵站，将污水抽排至环湖截污管道。  
预计资金 50 万元，该项目需要区政府帮助解决。

## 二、意见建议办理情况

为确保水质达标，我区已实施相关工程建设，积极推进河泊  
村污水治理工作。一是 2017 年由区生态产业开发有限公司在该  
村实施了晋宁区滇池流域河道截污整治完善工程，通过末端截污  
方式将该村污水传输至环湖路截污干渠内。二是区水务局、区国  
资公司对末端截污管线进行了排查整治。

## 三、下一步工作方向

加强污水排口巡查力度，督促好相关责任单位做好运行管  
理。

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以上答复，如有不妥，请批评指正。



(联系人及电话: 沈赞 0871-67898929, 13649687778)

抄送: 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委员会, 区政府办。

---

昆明市晋宁区水务局办公室

2020年9月28日印发

---